

证券代码：835541

证券简称：康美生物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的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9日10:00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12月28日15:00—2025年12月29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

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541	康美生物	2025年12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拟修订公司治理制度一》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关于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变更为《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决策制度》共计7项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议案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 委托他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持出示本人身份证、

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9日9:3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0栋B座32层03-04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毕少辉先生（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0755-83497370

电子邮箱：pt@uni-smart.com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